

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

(<https://fygg.chinadaily.com.cn/>)

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法院公告

戴巧琳、陈淑茹：本院受理原告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秀支行与被告戴楷鹏、戴巧琳、陈淑茹被继承人债务清偿纠纷一案，原告请求判令：1、判令被告戴楷鹏、戴巧琳、陈淑茹在继承和管理戴国良遗产价值范围内对福建先创通信有限公司尚欠原告的编号为HT93505010041170600010、HT93505010041170700016《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借款本息 15121905.1 元承担连带保证清偿责任；2、由被告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闽 0503 民初 14073 号民事起诉状、追加被告申请书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 60 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为公告期满后的 30 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届满后的 30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 9:0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裁判。特此公告。

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4月15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本公告从"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下载, 下载时间: 2026年01月15日)